

证券代码：833243

证券简称：龙辰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林美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195,66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135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76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非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为了增强公司员工的归属感、促进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公司董事会提名胡波、陈银平、杨江、陈同春、林卫良、刘巧云、潘一嘉为公司核心员工。以上 7 名员工经法定程序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后，将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76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关联方林美云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璐瑶、赵依格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